



【APMA 專業認證】一般專案經理證照培訓班

第二期招生簡章(非學分班)

一、介紹與目的：

企業採用專案方式的管理需求越來越多，任何科系背景都需具有提升專案管理能力的必要性，熟悉專案管理的方法可以讓您具備評估、規劃、執行與控制專案的整合能力，帶領團隊達成企業的策略目標，成為一位傑出的專案經理人。

本課程為身為新手專案管理者的您，逐步訓練自身專業能力，並協助取得 GPM 專業證照考試而成為優秀專案經理！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- (1) 對專案管理有興趣或希望強化職場專業能力者
- (2) 從事一般管理、企劃工作者
- (3) 大學、研究所在校生：有志未來從事一般專案管理領域工作的大學或研究所學生
- (4) 適合管理或希望管理一般專案以達成組織目標，或以專案管理為專業生涯發展者
- (5) 公務人員：政府機關人員
- (6) 大專校院講師：現從事管理相關領域之研究、教學，且有意從事一般專案管理教學推廣之技職體系之講師、助理教授

三、招生名額：7~15名，小班教學額滿為止

四、課程日期：111年11月27日至111年12月25日(週日)

五、課程時間：09:00-16:00，共計24小時

六、上課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教學大樓六樓 E-class

七、課程費用：NT\$10,000元 *課程費用不含考照費用*

八、**課程優惠**：10月31日前完成報名及繳費，享早鳥優惠 NT\$8,600元

九、**學員自付**：(1)講師教材：480元
(2)考照費用：2,000元

【說明】第一堂課務必出席，認證由學會負責辦理，統一繳交費用。

十、課程特色：

- (1) APMA 專案管理證照強調專案管理思維架構的建立，和實務操作能力的培養。
- (2) APMA 專業的知識體系協助您迅速建立專案管理能力，讓您的專業實力與證照增值相乘。



- (3) 專案管理是一種思維的模式和做事的方法，任何行業都必須具備此工作能力。
- (4) APMA 的專案管理證照**終身有效**，不需要定期再重新認證。
- (5) 參加本培訓課程學員，由講師協助報考事宜。

十一、課程介紹

日期	課程大綱	時數	授課講師
11月27日	■ 專案管理概論、專案管理組織、專案管理角色、專案管理架構流程步驟等。 ■ 可行性分析與專案發起。 ■ 專案規劃：目標規劃、範圍規劃、WBS 展開、進度規劃、活動定義、工時工期估計等。	6	魏賜聰
12月4日	■ 專案規劃：活動排序、成本規劃估計與預算編列、人力資源管理、風險規劃與管理、採購規劃、品質規劃、溝通規劃等。	6	
12月11日	■ 專案執行：計劃變更、績效監督、品質保證、風險監督、團隊建立與管理、招標與供應商選擇等。 ■ 專案控制：變更控制、範圍驗證、進度控制、風險控制、品質控制、成本控制、範圍控制等。	6	
12月25日	■ 專案結束：合約結束、行政結束。 ■ APMA Level C 考試	6	

十二、考照說明(一般專案經理證照 GPM, Certified General Project Manager)：

- (1) 考照費用：2,000元整
- (2) 考照方式：採線上考試，試題為160題中文單選題，考試時間共3小時。
- (3) 合格標準：滿分100分須達70分以上，答對率達70%(含)以上，始頒發一般專案經理(Certified General Project Manager, GPM)證照
- (4) 認證合格者，將由**美國專案管理學會(American Project Management Association, APMA)**頒發認證證書
- (5) 證照效期：終生有效
- (6) [美國專案管理學會](#) American Project Management Association 證照費用表(如下列)：



	Level C 一般專案經理證照	Level B 研發專案經理證照 行銷專案經理證照 營建專案經理證照 活動專案經理證照 經營專案經理證照	Level A 複雜專案經理證照	Level A+ 大型專案經理證照
一般報考者	6,000元	8,000元	12,000元	15,000元
本課程學員	2,000元	3,000元	4,000元	5,000元

十三、報名步驟：

(一)採線上報名，請至本校進修學院報名管理系統報名。如第一次報名，請先申請帳號。(https://aps.ncue.edu.tw/cee/index.php)，即日起受理報名至**111年11月13日(日)或額滿為止**。

(二)繳費方式：報名完成後，會有系統通知信通知，請靜待承辦單位確定開班人數成班後，通知各別通知學員繳費，承辦單位將於開課前統一以 E-Mail 寄送繳費單通知繳款作業。請依繳費期限內下載列印，並於全國各地郵局、ATM 轉帳、四大超商等管道完成繳費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本校為推動 e 化作業，落實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，不寄發紙本繳費單，除了承辦單位寄送之繳費單，亦可自行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繳費單(繳費方式詳見繳費單)，也可直接線上刷卡繳費。

十四、退費方式：依據教育部頒布之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育實施辦法」第十七條規定，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應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
- 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總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總時數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二)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- (三)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五、停車辦法：

- (一)依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，汽車臨時停車可出示學生(員)證以憑辦理優惠停車：收費5折(進德校區原20元/時，優惠10元/時)，車輛請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，違規停車者將依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處理。
- (二)機車停車：請由學校西側門進入後(注意：請勿強行通過管制匝道口)，往右邊路線，前往立體停車場二樓停放，無需繳納費用。
- (三)自行車(腳踏車)：可由大門口進入，請停放至自行車專用車格內。違規停車者將依本校學生機車暨自行車管理要點辦理。



十六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課程缺課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，學員修讀期滿發給**推廣教育證明書**(中文)。推廣教育證明書之頒授，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二) 錄取之學員一律不得辦理保留資格。
- (三) 報名人數如未達最低開班人數，本校保有不開班的權利，學員報名費無息退還，不得異議。
- (四) 如遇風災、地震或重大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停課事項，不列入扣除時數之要因（依正常時數計算）；且均依彰化縣政府公告辦理，本校將另行通知補課時間。
- (五) 本校保有最終修改或異動此招生簡章之權利。

十七、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，以上內容承辦單位有權更改相關課程內容。

十八、 聯絡方式：

地址：彰化市進德路一號教學大樓六樓（進修教育研究中心辦公室）

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5422

E-mail：rionchiu@cc.ncue.edu.tw

承辦人：邱小姐